**洛龙区旅游局概况**

**一、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**

 洛龙区旅游局内设3个职能科室，一个预算单位。主要职责是：贯彻落实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政策；拟定本区旅游产业发展战略、政策、措施并组织实施；统筹旅游资源的规划、开发、整合、利用；制定本区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;负责组织本区旅游资源的普查、开发和相关保护工作；开展旅游产业投资促进和重大旅游项目的协调、服务工作，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管理；规范本区旅游监管职责、规范秩序；实施旅游人才规划，指导旅游培训工作以及协助做好旅游年票管理工作等。

1. **编制情况**

 洛龙区旅游内设3个人职能股室：办公室 、行业管理股、计划开发股。全供事业编制11人、（含工勤编制1名），规格为正科级。其中局长1名，副局长2名。股级领导职数3名。